

修改方案经滨海新区人民政府审议通过，并于2021年9月22日批复，批复文号为津滨政函[2021]172号，现将方案主要修改内容予以公布，公布时间为30个工作日。

#### 基本情况：

为发展街镇经济，落实“双万双服”精神，实现“双碳”目标，支持光伏产业发展，大沽街道办事处组织开展了中部新城分区TG i (07) 01单元部分地块控规编制工作。控规编制地块位于海晶盐田内部，总用地面积24.35公顷。

#### 编制内容：

结合海晶提溴厂三个车间用地权属范围及用地性质，在控规中规划为三类工业用地，并按照《天津市控制性详细规划技术规程》等相关技术及规范要求落实规划用地指标；根据驴驹河储气库选址方案，在控规中规划为供燃气用地；华电海晶1000MW“盐光互补”光伏发电项目升压站根据选址意见及节地评价确定用地规模，在控规中规划为供电用地。

地块控制指标一览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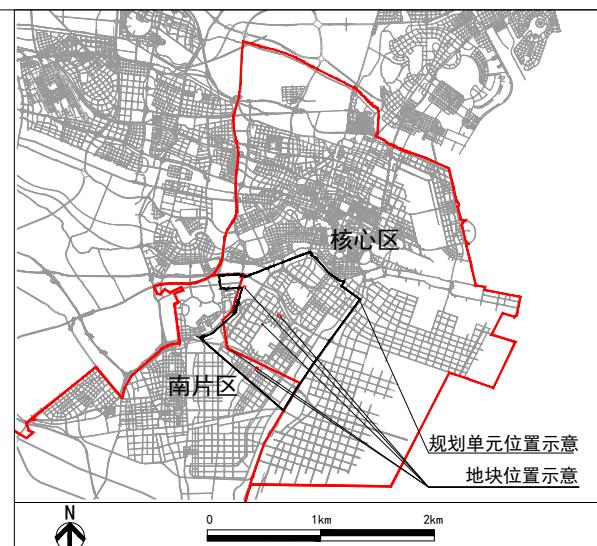
街坊 编号	地块 编号	用地 性质 代码	用地性质	用地面积 (公顷)	容积率	建筑密度 (%)	绿地 率 (%)	建筑限 高 (米)	配套设施项目		备注
									设施名称	建设规模、 方式	
01	01-01	B41	加油加气站用地	0.30	-	-	-	-			
	01-14	M3	三类工业用地	6.66	≤1.0	-	-	-			现状保留
	01-15	M3	三类工业用地	0.90	≤1.0	-	-	-			现状保留
	01-16	M3	三类工业用地	1.86	≤1.0	-	-	-			现状保留
	01-17	V	公用设施用地	9.01	-	-	-	-			相邻的加油 站用地 50米防护 距离内布 置防护绿 带，禁止 任何开发 建设。
	01-18	G2	防护绿地	1.58	-	-	≥90%	-			
	01-19	V	公用设施用地	4.04	-	-	-	-			

注：1. 表中所列地块面积为图量面积，土地出让以实测面积为准；

2. 表中用地性质和用地性质代码执行《城市用地分类与规划建设用地标准》(GB50137-2011)。

#### 图例

- 三类工业用地
- 公用设施用地
- 防护绿地
- 加油加气站用地
- 水域
- 规划道路控制线
- 单元界线
- 调整范围
- 地块编号、用地性质代码



# 中部新城分区TG i (07) 01单元部分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批后公布